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度，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开展定期和不定期的专项检查，对董事会和经营班子依法实施了有效监督，进一步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

一、2018 年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8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的议案》

2. 《关于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议案》

6.《关于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承诺补偿框架协议>的议案》

7.《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9.《关于苏州阿诺精密切削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10.《关于宁波新世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11.《关于宁波威克斯液压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8.《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19.《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关于更换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审计机构的议案》
- 3.《关于聘任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六)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七)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决策程序合法。2018 年度未发生公司董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

司各项财务行为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

（三）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职权，认真、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为正常的经营性业务往来，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是正常、合理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18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三、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计划

2019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恳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

（一）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三）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3 日